

合同编号：

2026 年青龙桥街道违法建设拆除及 清渣处置项目施工合同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青龙桥街道办事处

乙方：北京天润科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026 年青龙桥街道违法建设拆除及清渣处置项目施工合同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青龙桥街道办事处

乙方：北京天润科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房地产管理法》、《民法典》及《北京市禁止违法建设若干规定》（市政府 228 号令）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明确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在自愿、平等、公平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以下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范围

- 1、地点：青龙桥街道办事处行政区域内。
- 2、范围：在青龙桥街道办事处的组织下，根据综合行政执法队的要求，对需要拆除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物体实施拆除，清运拆除物及拆后建筑垃圾运输、消纳，并向甲方提供足量的现场辅助人员，按照甲方的要求开展工作。

二、服务期限

合同期限：2026 年 8 月 6 日 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合同价款支付

- 1、拆除费用：工程费计价方式：工程费标准为每平米 159 元，工程量由甲方、乙方及监理公司进行监理共同核验，并经甲方书面确认；
- 2、现场辅助人员费用：按照每名辅助人员 199 元/次，人数由甲方、乙方及监理公司进行监理共同核验，并经甲方书面确认；
- 3、拆后建筑垃圾运输、消纳费用：费用标准为 132 元/m³，工程量由甲方、乙方及监理公司进行监理共同核验，并经甲方书面确认；
- 4、其他拆除工程：经甲方书面同意实施的实施复杂的拆除工程，应由甲方、乙方及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工作量进行结算。送审的工程最终计价以审计公司的审定金额为准。
- 5、总金额不能超过中标金额 1726375 元；大写：壹佰柒拾贰万陆仟叁佰柒拾伍元整。最终工程计价以审计公司的审定金额为准。



6、付费方式：

项目费用包含拆除费用、拆违辅助人员费用、拆后建筑垃圾运输、消纳费用。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经甲方确认的结算资料、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法有效正式发票后支付进度款，进度款支付以区财政实际拨款为准。签约合同价的 30% 首付款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根据资金情况支付，剩余款项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算审计且财政资金到位后根据资金情况分批次陆续支付；具体支付时间由甲方确定。乙方收款前向甲方交付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发票，如因发票不符合要求导致无法支付，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7、工程结算要求：

工程项目实施前，乙方应提供详细、准确、规范的工程预算书等相关资料；工程项目完成后，提供真实、准确的结算书等相关资料（含竣工验收单、工程量确认单、施工前、施工中、施工后照片、辅助人员出勤现场照片、建筑垃圾运输消纳结算明细表、清运汇总表、清运照片等）以备审核之需。乙方逾期提交、重复补充提交或者提交资料不完整、不真实、不准确的，甲方有权顺延审核、审计和付款时间，因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施工要求

1、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等规范性文件和现场实际情况编制经过甲方书面认可的工程拆除方案，并依方案进行拆除。内容包括施工方法、工程进度、安全措施、文明施工、防治扬尘污染、关键部位的拆除方案、各项应急预案等。

2、乙方必须严格履行拆除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和施工安全交底管理制度，坚持安全第一、责任第一的原则。乙方必须根据施工方案和施工现场环境特征按分项分部作业的细节要求，对施工作业人员做到：安全施工交底内容具体、到位，作业指导针对性强、实用，安全施工环节不丢失不遗漏。施工中必须配备专职安全员，负责巡视、值守落实安全工作（安全员的身份证及带照片的胸卡复印件需报送甲方备案）。关键部位拆除必须委派专业工程技术人员旁站监督指导拆除施工。

3、乙方必须与甲方、监理公司积极配合，积极组织人员、机械按甲方的要求及时进入拆除施工现场，严格按甲方要求，按工期、进度、技术、质量、技术标



准、安全生产条例等进行拆除施工，确保本项工程圆满完成。

4、乙方严格按照《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施工现场防治扬尘污染管理规定》的要求，承担拆迁现场房屋拆除施工的环境保护责任，做好现场防治扬尘污染等各项环保工作，确保现场正常施工及周围居民正常的生活环境。

5、乙方进场后，做好拆除现场的围挡，负责现场的安全、消防及环保等相关工作，如因此类事项给甲、乙双方或第三方等任何人身、财产损失，责任由乙方承担，并负责及时赔偿。

6、乙方需及时清理拆除垃圾和渣土，做到清场到自然地平。所拆除废旧材料由乙方自行处理。乙方应当保证不造成道路遗洒，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严格按照《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北京市建筑垃圾处置管理规定》、《关于印发〈北京市建筑垃圾运输企业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清理拆除垃圾和渣土，所有工程的渣土清运，必须到海淀区城管委办理渣土消纳许可证、运输车辆设备准运证等相关手续。

7、乙方应保障拆除过程中各种管道及管线的安全。如因拆除而造成管道及管线的破坏，由此所引起的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并负责解决，由此给甲方带来的工期延误、经济损失均由乙方全部承担并赔偿。

8、乙方应保证雨季、冬季拆除施工安全，并有相应的应急预案及措施同时承担相应费用和责任。

9、采取合理措施，做好被拆除建筑、相临建筑的防护工作及妥善解决拆除工程周边的扰民事宜，如因此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10、乙方在拆除施工中须做好防尘措施（如边拆除边洒水），严格控制扬尘，所有施工应当符合《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拆除施工现场的整洁。

1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必须确保所有本项目人员具备相应的资质，全部到岗，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及技术人员。对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乙方职责的或甲方认为不适合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及技术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更换，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予以更换，并且不得影响甲方工作。



12、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当妥善保管和保护在提供服务中获取或者知悉的资料和信息，并履行保密义务。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私自复印、留存、泄漏本合同服务有关的资料信息。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本合同服务成果及本次服务范围内的有关资料和信息，也不得用于本合同履行以外的其他用途，并保证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的措施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甲方的上述资料和信息。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保密信息被依法公开披露或成为公开信息之日止。合同中止、终止或者解除不视为解除保密义务，乙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

13、乙方在拆除过程中必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甲方的其他合理要求。

五、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审核和确定乙方提交的拆除计划、拆除方案以及拆除费用预算。
- (2) 随时了解乙方拆除进度以及拆除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确认乙方完成的工作量，并要求乙方对有关问题进行及时妥善处理。
- (3) 乙方完成拆除清理工作后，甲方有权进行现场验收，并接收乙方相关拆除档案资料。未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的，不视为乙方已完成相应工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补充资料或重新施工，因此增加的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 (4) 按本合同约定的取费标准和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拆除费。
- (5) 甲方负责协调、确定拆除违法建筑的有关事宜。协调乙方处理拆除现场出现的重大、疑难问题。负责协调拆除范围内建筑物外的水、电、气的切断手续工作。
- (6) 乙方完成拆除清理后，及时组织拆除后验收工作。
- (7) 监督检查乙方的安全文明施工。
- (8) 甲方向乙方明确工作地点、工作时间和工作内容，并根据工作量提前向乙方预定相应数量辅助人员人数。
- (9) 因乙方人员违法、违规、违纪等行为导致他人的人身或财产遭受损害、损失时，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乙方人员在服务保障期间，因管理失控造成的争吵打架或故意/过失造成甲乙双方人员或第三人遭受伤害



的事故，甲方不承担责任，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10) 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保障期间的人员管理进行组织和指挥。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按照拆除计划完成相应拆除工作的任务量后，有权要求甲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工程进度支付拆除费。

(2) 在拆除过程中，遇到有关重大、特殊和难点问题，可根据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政策的原则规定以及拆除工作实际情况，向甲方提出解决建议和意见。

(3) 负责施工现场的水、电、气切断施工。办理渣土消纳手续及渣土清运。

(4) 乙方在接到甲方的拆除指令后，在甲方规定的拆除期限内，迅速组织拆除施工人员进场完成全部拆除工作。乙方未按期进场、擅自停工、怠于履行或未在甲方要求期限内完成任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扣减相应费用、委托第三方代为实施，因此增加的全部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5) 按照有关拆除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以及甲方的具体要求，编制拆迁范围内的拆除工作计划及相关文件，并报甲方书面确认。

(6) 对拆除范围内发生的重大突发事件要果断采取措施并妥善处理并防止损失的扩大，同时及时向甲方及有关主管部门汇报。

(7) 负责妥善处理拆除过程中所发生的各种问题和纠纷，做到依法文明拆除，工作中注意方式方法。在拆除过程中，由于乙方的不当行为以及工作失误所引发的矛盾和纠纷，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由于乙方的不当行为以及工作失误或违规施工给甲方、乙方或第三方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负责赔偿。

(8) 制定拆除环保方案、安全施工方案，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拆除工地的防尘污染等事项。拆除施工应当将房屋地上部分全部拆除清理干净并达到室外自然地平，清理完毕后通知甲方验收。

(9) 乙方应制定完善可靠的安全施工方案，并为参加本合同约定的拆除工作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及相关费用。

(10)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按量向甲方提供车辆、人员服务。并保障车辆的运行正常，保证人员身体健康，具有完成相应工作的身体条件。

(11) 乙方负责人员培训、思想道德和日常管理教育，乙方车辆人员在执法过



程中必须听从甲方及组织的执法队伍人员的管理和指挥，禁止擅自行动。施工人员出现违法、违纪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12) 乙方应保证人员在岗尽责，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在服务保障期间给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和赔偿。乙方在服务保障期间，因管理失控造成的争吵打架或疏忽大意施工现场伤及行人的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

(13) 乙方应保证由乙方暂存保管的查扣物品完好，无遗失，无人为破损，在违法行为相对人依法接受处罚后，保证能如数归还相对人（自然损耗的除外），如乙方造成暂扣的物品损坏、缺失，由乙方照价赔偿，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当承担一切损失的赔偿责任。

(14) 乙方施工过程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要求，如因乙方原因产生处罚、导致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和赔偿，与甲方无关，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甲方全部损失的赔偿责任。

六、协议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1、甲、乙双方经协商可以变更或终止本合同。

本合同未尽事项，以及对合同条款的修改或变更，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内容与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2、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出解除本合同：

- (1) 经甲方考核验收对乙方工程施工质量或服务保障期间不满意的。
- (2) 乙方在承包期内因违法、违规管理被有关部门禁止从事工程施工的。
- (3)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私自转包、分包的。
- (4) 因乙方原因在管理服务过程中发生重大人身或财产损害的。
- (5) 因乙方人员的野蛮行为在甲方行政区域内造成负面影响的。
- (6) 合同期内，乙方不作为、不积极履行本合同委托事项，经甲方提醒二次（含）以上的。
- (7) 因乙方未按时发放乙方人员工资、缴纳保险等行为，造成乙方人员懈怠、违法工作或乙方人员到甲方反应情况，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秩序的。

3、如遇临时保障任务需增派工人、现场辅助人员及车辆时，须经甲方事先书面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通知或书面确认后方可实施，费用单价以合同约定为准，根据甲方确认的工作量另行支付。

4、甲乙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拆除工作并向甲方移交工程及竣工资料，甲方向乙方支付完毕全部费用后，本合同终止。合同终止后，双方仍应遵循诚信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相关义务。

七、违约责任

7.1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出现乙方违反合同要求、合同义务、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承诺、甲方管理要求或本合同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视违约情形的，按照合同标的总额的 10%/次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损失赔偿责任。如乙方出现三次及以上前述违约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并按照合同标的总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擅自将合同义务的全部或者部分转让给第三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 30%支付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项。

7.3 乙方或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 30%支付违约金；造成不良影响或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消除影响，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用、律师费、消除不利影响的费用以及因此减少的收入等，并有权解除合同。

八、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的，任一方可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如因一方违约导致诉讼的，由此产生诉讼费、公证费、律师费、调查费、诉讼保全费、保全保险费、执行费等实现债权和维权的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九、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 8 月 6 日（即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 户 银 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北京郁花园支行

帐 号: 11111201040000416

邮政编码: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件 1:

施工安全协议书

甲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青龙桥街道办事处

乙方：北京天润科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确保甲方 2026 年青龙桥街道违法建设拆除及清渣处置项目 工程的施工安全, 依照国家、北京市的有关法规和政策, 甲方及乙方双方经自愿协商, 特签订本安全施工协议书。

一、根据北京市相关规定, 甲方有权审查乙方安全管理体系是否符合市、区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的规定、有权向乙方提出安全施工的要求以及日常施工现场的督促检查。

二、乙方及乙方的法定代表人应对本工程安全施工承担首要责任和全部责任, 乙方项目经理、安全施工负责人、工地的现场安全员应对本工程安全施工各负其责。

三、乙方必须遵守国家和北京市制订的关于安全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安全消防管理等的规章制度, 对甲方提出的安全隐患及甲方或相关部门下发的整改通知单要及时进行整改、反馈, 确保安全施工。

四、乙方在承包工程施工中, 必须根据施工预案、设计图纸和施工规范, 针对工程特点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和落实相应的安全措施, 健全安全管理体系, 组织有关安全知识学习、安全教育等活动, 建立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安全施工责任制度和安全检查制度。

五、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按北京市有关管理规定办理合法用工手续, 其中的电工、焊工、起重吊运指挥、挂勾工等特殊工种必须按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持有劳动部门签发的有效操作证件上岗, 严禁无证、违章操作; 施工机具中的受压容器、电气设备必须具有符合安全要求的保护设施。

六、乙方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必须正确佩带个人安全防护用品, 不得擅自拆除现场的安全防护措施。



七、乙方违反安全施工、施工的相关规定、规范或将承接工程非法再次转包、分包，或未按照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组织施工，所发生事故的全部法律责任及损失、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均由乙方承担。

八、由乙方自己提供使用的不合格施工机械、机具或未按规定使用劳动保护用品，或者使用不合格的劳动保护用品所造成的事故的全部法律责任及损失、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均由乙方承担。

九、本协议未尽事宜，依据国家及北京市有关法规、规章、文件处理。

十、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作为 2026 年青龙桥街道违法建设拆除及清渣处理项目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时间：

2026.8.6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时间：

2026.8.6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件 2:

建设工程廉政责任书

甲方（全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青龙桥街道办事处

乙方（全称）：北京天润科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加强建设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甲方乙方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建设工程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获取不正当的利益，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建设工程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方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乙方和有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乙方和有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有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工程建设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主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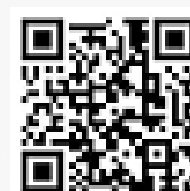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捌份，甲方乙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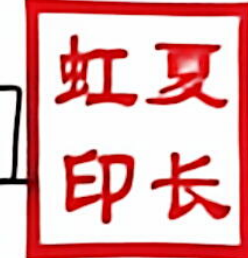
2020.8.6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夏长虹



时间：

2020.8.6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